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20-025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亦以同意方式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244062083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铁塔	股票代码	00254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良军	倪晓菲
办公地址	青岛胶州市广州北路318号	青岛胶州市广州北路318号
电话	0532-88060092	0532-88060092
电子信箱	stock@qdtft.com	stock@qdtft.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本公司是主营钢结构与钢把业务的双主业上市公司。

一、钢结构制造

本公司钢结构产品主要涉及电厂钢结构、石化钢结构、民用建筑钢结构和铁塔类产品(输电线路铁塔、广播电视塔、通信塔等)。

公司钢结构产品主要用于电力、广电、石化、通信、建筑等国民经济基础行业,公司业务范围涉及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钢结构专业承包,电力设备修造、压力容器制造、新技术与新材料等多个领域。

公司具有国家住建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证书和中国钢结构协会颁发的钢结构制造企业特级资质证书,同时拥有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和输电线路铁塔及广播电视塔电线路76kV生产许可证,是国内能够生产最高电压等级1000kv输电线路铁塔的企业之一。

公司的钢结构业务优势突出,公司产品的行业地位综合表现为行业领先。在电厂厂房钢结构及冶炼企业钢结构市场,居行业前列;在输电线路铁塔及变电站架构市场,居行业前列;在石化能源钢结构及民用建筑钢结构市场,同样居行业前列。

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巩固主营业务产品市场占有率,从市场营销、研发创新、生产管理、质量控制等各方面,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同时,针对新市场变化,公司将积极拓展新业务,先后向光伏能源钢结构、工业仓储钢结构、烟气除化钢结构市场进行了拓展,并在经营模式多元化方面做出有效尝试。

二、钢把业务

公司于2016年10月底实施完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重组四川省汇元达钾肥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公司由单一的钢结构制造企业转变为钢结构与钢把产业并行的双主业上市公司。公司主营业务范围进一步扩大,新增氯化钾的开采、生产和销售业务。

四川省汇元达钾肥有限责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老挝开元矿业有限公司在老挝境内拥有141平方公里的钾盐矿开采权,其中已经开采中的老挝甘蒙省龙部矿区内探明41.69平方公里矿区保有资源储量矿石量119,902.75万吨,氯化钾资源储量21,762.10万吨,矿藏储量十分丰富,老挝打开目前的产能为年产40万吨氯化钾,为老挝境内现存产能最大的氯化钾生产企业,产品主要销往中国、印度尼西亚、泰国、马来西亚、新加坡等东南亚国家,2019年实现氯化钾销量近47万吨。另,老挝打开二期氯化钾产项目报告期内继续建设实施,项目完成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钢把业务板块的盈利能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一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2,608,923,048.90	2,197,458,673.79	18.59%	2,047,200,58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4,730,042.44	446,473,039.19	-31.76%	251,261,519.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1,420,353.77	351,690,762.71	-54.10%	22,884,06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842,932.17	577,086,132.86	-28.46%	239,109,257.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20	0.3458	-30.02%	0.19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20	0.3458	-30.02%	0.19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3%	6.17%	-2.14%	3.61%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资产总额	11,808,806,332.11	11,363,749,429.74	3.92%	10,976,075,332.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03,746,238.75	7,464,720,084.44	3.20%	7,026,117,029.7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62,850,396.28	1,029,898,200.34	313,273,709.92	899,900,74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584,426.78	205,542,689.08	28,888,061.76	48,413,067.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406,765.56	204,602,352.32	28,979,426.89	-93,968,537.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33,981.32	260,346,092.01	-146,188,265.11	256,729,669.5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据合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和其他财务报告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27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32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韩汇如	境内自然人	47.78%	594,434,459		质押	414,806,316	
新余顺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7%	148,864,334	76,262,628	质押	56,500,000	
韩真如	境内自然人	7.05%	87,750,000	65,812,500	冻结	18,500,000	
韩方如	境内自然人	7.05%	87,750,000	65,812,500	冻结	18,500,000	
四川产业振兴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8%	71,908,824				
潘晓东	境内自然人	1.38%	17,199,200		冻结	17,199,200	
招兴睿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源稳健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5%	10,596,878				
刘国力	境内自然人	0.60%	7,476,159				
招兴睿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源进取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5%	6,875,20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其他	0.48%	5,930,2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韩方如、韩真如、韩汇如为姐弟关系,系关联股东,非一致行动人;新余顺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顺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关联股东,本管理者一致义务人;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中的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3)以下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股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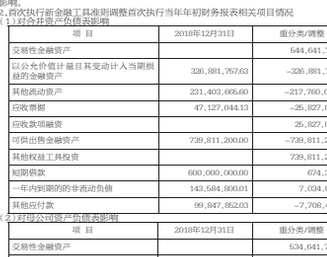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260,592.3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59%;营业利润37,919.0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5.45%;利润总额36,883.1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7.6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473.0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1.75%。营业总收入增长主要是公司钢结构产品订单较大增长,营业利润下降主要原因是钢把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氯化钾产品开始放量上市同期有较大幅度减少。同时,并购四川省汇元达钾肥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2019年是公司业务转型为钢结构制造、钢把产业双轮驱动模式的第四个年度,公司的盈利水平及综合竞争力都有大幅提升,公司的多元化经营发展战略正在稳步实施。在董事会的领导下,一方面加强钢结构业务生产管理,提升生产效率,降低产品质量,克服各种不利因素影响,稳健发展;另一方面,公司继续积极提升老挝开元钾肥市场竞争力,开发新产品,拓展新市场。

报告期内,为了充分发挥钢结构制造+钢把产业双轮驱动模式的优势,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经营管理层以及广大员工的努力下,在保证生产安全、保证产品质量,克服各种不利因素影响,稳健发展;另一方面,公司继续积极提升老挝开元钾肥市场竞争力,开发新产品,拓展新市场。

报告期内,为了充分发挥钢结构制造+钢把产业双轮驱动模式的优势,分别经营风险,实现不同业务的优势互补,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提高公司的经营业绩,实现公司做大做强的目标。公司主要措施如下:

一、钢结构制造业

报告期内,公司的钢结构业务优势突出,各类产品经验丰富,在电力行业领先,公司风电主要业务产品市场占有率,从市场销售、研发创新、生产管理、质量控制、统筹管理等各方面,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

(1)销售上把握电网扩大投资(尤其是特高压项目集中建设),能源电力钢结构、石化钢结构带来的契机,凭借多年的经验,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公司在电力、石化、通信、建筑等国民经济基础行业,公司业务范围涉及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钢结构专业承包,电力设备修造、压力容器制造,新技术与新材料等多个领域。

公司具有国家住建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证书和中国钢结构协会颁发的钢结构制造企业特级资质证书,同时拥有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和输电线路铁塔及广播电视塔电线路76kV生产许可证,是国内能够生产最高电压等级1000kv输电线路铁塔的企业之一。

公司的钢结构业务优势突出,公司产品的行业地位综合表现为行业领先。在电厂厂房钢结构及冶炼企业钢结构市场,居行业前列;在输电线路铁塔及变电站架构市场,居行业前列;在石化能源钢结构及民用建筑钢结构市场,同样居行业前列。

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巩固主营业务产品市场占有率,从市场营销、研发创新、生产管理、质量控制等各方面,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同时,针对新市场变化,公司将积极拓展新业务,先后向光伏能源钢结构、工业仓储钢结构、烟气除化钢结构市场进行了拓展,并在经营模式多元化方面做出有效尝试。

(2)于2016年10月底实施完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重组四川省汇元达钾肥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公司由单一的钢结构制造企业转变为钢结构与钢把产业并行的双主业上市公司。公司主营业务范围进一步扩大,新增氯化钾的开采、生产和销售业务。

四川省汇元达钾肥有限责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老挝开元矿业有限公司在老挝境内拥有141平方公里的钾盐矿开采权,其中已经开采中的老挝甘蒙省龙部矿区内探明41.69平方公里矿区保有资源储量矿石量119,902.75万吨,氯化钾资源储量21,762.10万吨,矿藏储量十分丰富,老挝打开目前的产能为年产40万吨氯化钾,为老挝境内现存产能最大的氯化钾生产企业,产品主要销往中国、印度尼西亚、泰国、马来西亚、新加坡等东南亚国家,2019年实现氯化钾销量近47万吨。另,老挝打开二期氯化钾产项目报告期内继续建设实施,项目完成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钢把业务板块的盈利能力。

3.主要会计政策和财务报表

(1)公司于2016年10月底实施完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重组四川省汇元达钾肥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公司由单一的钢结构制造企业转变为钢结构与钢把产业并行的双主业上市公司。公司主营业务范围进一步扩大,新增氯化钾的开采、生产和销售业务。

四川省汇元达钾肥有限责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老挝开元矿业有限公司在老挝境内拥有141平方公里的钾盐矿开采权,其中已经开采中的老挝甘蒙省龙部矿区内探明41.69平方公里矿区保有资源储量矿石量119,902.75万吨,氯化钾资源储量21,762.10万吨,矿藏储量十分丰富,老挝打开目前的产能为年产40万吨氯化钾,为老挝境内现存产能最大的氯化钾生产企业,产品主要销往中国、印度尼西亚、泰国、马来西亚、新加坡等东南亚国家,2019年实现氯化钾销量近47万吨。另,老挝打开二期氯化钾产项目报告期内继续建设实施,项目完成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钢把业务板块的盈利能力。

(2)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巩固主营业务产品市场占有率,从市场营销、研发创新、生产管理、质量控制等各方面,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同时,针对新市场变化,公司将积极拓展新业务,先后向光伏能源钢结构、工业仓储钢结构、烟气除化钢结构市场进行了拓展,并在经营模式多元化方面做出有效尝试。

(3)社会责任:公司坚持了对周边七个村庄进行村庄建设捐赠,根据村庄需要,赞助了建房水泥柱、沙石、水泥、曲溪等村村庄建设所需的物资,从2012年以来,公司一直为周边村庄捐款捐赠,累计捐赠超过价值一百万元人民币,并且和南姜村村党支部结成了共同发展之路。

另,公司未来发展情况详见2019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4.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5.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钢结构	308,520,966.83	63,231,748.05	20.50%	-10.36%	36.73%	7.06%
角钢塔	852,745,170.99	162,457,789.42	19.06%	101.98%	223.41%	7.15%
钢管塔	357,740,467.66	61,293,462.64	17.13%	64.88%	-8.52%	-13.75%
氯化钾	862,181,988.98	373,276,191.58	43.29%	-15.54%	-35.51%	-13.41%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行业的情况

□ 是 √ 否

6.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创造新高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出现亏损或扭亏为盈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8.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1)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新会计准则。

(2)财政部于2019年4月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6号),2019年9月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将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执行新的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编制。

(3)公司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4)公司自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2.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1)对合并报表负债表影响

项 目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调整	2019年1月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4,641,757.63	534,641,757.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6,881,757.63	-326,881,757.63	
其他流动资产	231,403,665.60	-217,760,000.00	13,643,665.60
应收票据	47,127,044.13	-25,827,044.13	21,3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25,827,044.13	25,827,044.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39,811,200.00	-739,811,2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39,811,200.00	739,811,200.00
短期借款	600,000,000.00	674,384.05	600,674,384.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3,584,800.01	7,034,062.76	150,618,862.77
其他应付款	99,847,852.03	-7,708,436.81	92,139,415.22

(2)对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影响

项 目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调整	2019年1月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4,641,757.63	534,641,757.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6,881,757.63	-326,881,757.63	
其他流动资产	207,819,851.28	-207,760,000.00	59,851.28
应收票据	41,127,044.13	-19,827,044.13	21,3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19,827,044.13	19,827,044.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410,000.00	-27,4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410,000.00	27,410,000.00
短期借款	350,000,000.00	498,934.03	350,498,934.03
其他应付款	7,034,598.67	-498,934.03	6,535,664.64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4)报告期内合并范围较上期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三数量,本年度报告期内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20-026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下午14时在胶州市广州北路318号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公司监事会主席黄伟任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有效。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3.审议通过了《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5.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公司2019年度拟以现有总股本1,244,062,08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分别就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肯定意见,报告及相关意见详见2020年4月2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在担任本公司各专项审计和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计准则,履行职责,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期1年。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等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等年度融资计划如下:

公司拟向国内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本笔融资总额不超过632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上述融资金额中用来营需要外,将主要用于全资子公司老挝开元钾肥二期建设,特高压及5G领域产品的投资。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2020年度融资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2019年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省汇元达钾肥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20-027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下午14时在胶州市广州北路318号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公司董事会主席黄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有效。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3.审议通过了《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4.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公司2019年度拟以现有总股本1,244,062,08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分别就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肯定意见,报告及相关意见详见2020年4月2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在担任本公司各专项审计和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计准则,履行职责,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期1年。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等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等年度融资计划如下:

公司拟向国内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本笔融资总额不超过632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上述融资金额中用来营需要外,将主要用于全资子公司老挝开元钾肥二期建设,特高压及5G领域产品的投资。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2020年度融资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2019年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省汇元达钾肥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20-029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四川省汇元达钾肥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及致歉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公司董事会主席黄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有效。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3.审议通过了《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4.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公司2019年度拟以现有总股本1,244,062,08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分别就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肯定意见,报告及相关意见详见2020年4月2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在担任本公司各专项审计和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计准则,履行职责,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期1年。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等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等年度融资计划如下:

公司拟向国内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本笔融资总额不超过632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上述融资金额中用来营需要外,将主要用于全资子公司老挝开元钾肥二期建设,特高压及5G领域产品的投资。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2020年度融资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2019年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省汇元达钾肥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20-030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2019年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补偿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本次业绩承诺未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中天运[2020]核字第90082号),四川省汇元达钾肥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3,920196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829.76万元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4,750.72万元,完成了业绩承诺净利润数的21.07%。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四川省汇元达钾肥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2019年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补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关联董事杜勇回避表决。

由于四川省汇元达钾肥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度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的净利润)为14,750.72万元,完成业绩承诺70,000万元的21.07%。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业绩补偿义务人需进行现金补偿,经计算,标的资产未能完成业绩承诺对应的应补偿现金为6,269.20万元

具体补偿方案内容详见2020年4月2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2019年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补偿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2017年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要求相关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根据上述文件规定,公司将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关联租赁合同续期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关联董事韩方如、郭福社回避表决

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东方铁塔有限公司与苏州立中实业有限公司签订了《苏州立中实业有限公司厂房及办公楼租赁合同》,其中办公楼建筑面积为11,092.60平方米;厂房二幢,建筑面积为71,856.00平方米。

经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最新一期租赁合同的租期为三年(至2018年5月1日至2021年4月30日)。

前述关联租赁公司已履行了正常的审批程序,并对详细内容进行了相关公告。截至目前,租赁合同履行良好。

合同续期调整的原因

根据《苏州市相城区分区规划暨城乡协调规划(2007-2020)》,立中实业属于需要搬迁的企业。苏州东方曾于2013年4月16日收到立中实业转发的《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政府关于苏州立中实业有限公司整体搬迁的通知》,并刊登了《关于子公司整体搬迁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3-032)。

目前,根据政府要求,立中实业与相城区人民政府就搬迁事项已基本达成一致意见,并完成所有方,租赁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租赁期限将根据政府要求予以缩减,初步确定租赁期限届满日期将调整至2020年6月底,租赁费用根据实际租赁日期予以相应调整。

二、合同续期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早在2013年4月获悉相关搬迁事项后,公司即统筹规划,初步制定了苏州东方的搬迁备选方案。同时,及时调整了泰州水邦工有限公司的厂区建设规划,在泰州本邦项目建设中预留了充足的生产空间。

目前,泰州水邦工有限公司设计技术、完全有能力承担苏州东方的产能安排。同时,租赁合同届满后,苏州东方将整体搬迁至泰州水邦,此次合同续期调整涉及的搬迁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三、合同续期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个公司关联租赁合同续期调整的议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韩方如,郭福社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意见同意该项议案。本次个公司关联租赁合同续期调整的议案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本次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一)事前认可书

公司已将上述关联租赁合同续期调整事项事先与独立董事进行了沟通,独立董事审议了有关人员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材料。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租赁合同续期调整事宜,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较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良影响;且在内容和程序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关联董事均回避了表决;调整关联租赁合同期限的,已提前做好规划统筹,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在内容和程序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苏州东方铁塔有限公司调减与苏州立中实业有限公司厂房及办公楼的租赁合同期限。

十、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20-032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关联租赁合同期限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租赁合同基本情况

公司子公司苏州东方铁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东方”)自2008年5月1日起一直租赁关联方苏州立中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中实业”)合法拥有所坐落于苏州市相城区相城大道1188号土地上的厂房及办公楼作为生产经营场所使用,其中办公楼建筑面积为11,092.60平方米;厂房二幢,建筑面积为71,856.00平方米。

经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最新一期租赁合同的租期为三年(至2018年5月1日至2021年4月30日)。

前述关联租赁公司已履行了正常的审批程序,并对详细内容进行了相关公告。截至目前,租赁合同履行良好。

二、合同续期调整的原因

根据《苏州市相城区分区规划暨城乡协调规划(2007-2020)》,立中实业属于需要搬迁的企业。苏州东方曾于2013年4月16日收到立中实业转发的《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政府关于苏州立中实业有限公司整体搬迁的通知》,并刊登了